

灣仔南分區委員會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度第五次會議紀錄(修訂)

日期： 2013年3月8日(星期五)
時間： 晚上6時正
地點： 灣仔軒尼詩道130號修頓中心21樓
灣仔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林錫光先生 MH	主席
譚鳳枝女士	財務
陳永錦先生 MH	社區建設小組組長
廖強先生	發展、規劃及交通小組組長
李德歡先生	食物及環境衛生小組組長
譚漢華先生	文化及康體事務小組組長
楊林美女士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小組組長
伍庭山先生	活動工作小組組長
區玉瑛女士	委員
陳永興醫生	委員
張建良先生	委員
黎慧冰女士	委員
田嘉麗女士	委員
侯明勝先生	委員
吳錦津議員 MH, JP	委員
白韻榮議員	委員
黎大偉議員	委員
龐朝輝醫生	委員

列席者

陸綺華女士 JP	灣仔民政事務專員
吳慧鈞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陳小萍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廖燕敏女士	廉政公署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趙文昌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灣仔區環境衛生辦事處高級衛生督察
呂啓文先生	香港警務處灣仔區警民關係副主任
李仲然先生	香港警務處灣仔區社區聯絡主任
蘇鳳菁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鄭定威先生	灣仔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南)
陳秀慧女士(記錄)	灣仔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南)1

未克出席者

李樹芬先生	副主席
陳友智先生	委員
周冠雄先生	委員
黃宏泰議員 MH	委員

(一) **歡迎辭**

1.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灣仔南分區委員會 2012 至 2014 年度第五次會議，特別是灣仔民政事務專員陸綺華太平紳士、首次列席本分區會議的運輸署灣仔區交通工程(港島)部工程師陳振平先生，因應委員的要求，他將會講解跑馬地區交通擠塞的情況。另外，歡迎渠務署排水工程部高級工程師曾國良先生、渠務署排水工程部工程師梁爵麟先生、渠務署跑馬地地下蓄洪計劃公共關係主任黃俊璇小姐及俊和建築工程有限公司營運經理梁永全先生。稍後他們將會簡報「跑馬地地下蓄洪工程計劃」的進度。

(二)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2. 由伍庭山委員動議，楊林美委員和議，委員一致通過第四次會議記錄。

(三) **新議事項**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

3. 主席表示，特首在 2013 年 1 月 16 日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宣佈將為每區預留一次過 1 億元撥款，讓區議會在任期內推行社區重點項目。
4. 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吳慧鈞女士簡介，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是希望透過一筆較大的撥款，讓區議會可推行 1 至 2 個切合區情、具規模、具持續性和有明顯及長遠效益的項目，當中包括工程及非工程項目。所有撥款申請由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審批，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有關工程應於今屆區議會任期內開展以及完成。
5. 就財政資源方面，每個社區重點項目以上限 1 億元計算，下限每 3 千萬元，撥款包括工程建造費、顧問費、推展項目的人手開支等，亦需要預留總撥款的 30% 作備用款項，包括工程應急費(佔總撥款的 15-20%)、社區參與活動籌辦費用及宣傳費(佔總撥款的 10%)，以及項目首 2 年的運作及維修開支(佔總撥款的 5%或以下)。民政事務總署將預留 2 億元，協助區議會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前，進行有關所需的初步研究工作。
6. 吳女士續，撥款程序如下：
 - 1：第一輪向民政事務總署提交初步建議。
 - 2：第二輪向民政事務總署提交詳細建議，包括項目概念、工作計劃、營運模式及可能性研究等。
 - 3：詳細建議提交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審批。
 - 4：諮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 5：諮詢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
 - 6：提呈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7. 為了令社區重點計劃帶來更多構思及持續營運項目，區議會可以考慮與非牟利機構、商業機構或法定團體合作。如商業機構或法定團體有意成為合作伙伴，他們必須先成立一個非牟利機構。若有些項目是比較適合由政府部門負責建造

及管理的話，亦可以與政府部門合作。

8. 在遴選合作伙伴上，由區議會透過評審委員會進行，委員會由區議會主席作主導，成員包括區議員、民政事務專員及相關政府部門。遴選準則大致分為五項，包括合作伙伴的技術能力、財政能力、管理能力、相關經驗及建議承擔，比例各佔 20%。區議會亦可因應個別需要加入其他的遴選準則。
9. 吳女士續，區議會負責監察項目的實施情況、執行進度、開支和成效，及向民政事務總署定期提交進度報告。民政事務總署則負責成立社區重點項目督導委員會，密切監察十八區的推行進度，及提供適當的協助。
10. 吳錦津議員簡介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建議。他指出，區議會在 2013 年 2 月 24 日(星期日)就有關計劃進行了公眾諮詢，大部分參加者表示社區活動空間不足，特別是可用作表演及展覽的場地，並建議在區內增設社區會堂及展覽場地，以滿足區內的不同需要。灣仔區現時有兩個活動場地，分別是禮頓山社區會堂和灣仔活動中心。由於灣仔活動中心受場地限制，該處只能用作議會、調解場地或活動室等用途，而不能用作表演或展覽場地。而禮頓山社區會堂的租用率則高達八成多，繁忙時段更是不敷應用，區內團體甚至需要租用區外場地舉辦活動，可見區內的活動場地嚴重不足。
11. 吳議員續，不少市民在諮詢過程中提出興建新的活動場地，選址是現階段的首要工作，建議地點包括摩頓台、燈籠洲街市、修頓球場等。但不建議興建地標式建築物，期望重點項目切合社區需要及可持續發展。
12. 張建良委員表示，之前曾接獲規劃處的文件，稱重建三育中學的舊址將用作興建約 20 層高的安老院，詢問能否將其中 4-5 層改為興建活動中心。吳錦津議員回應，由於三育中學地皮是教會持有的私人地方，加上擬興建的安老中心亦非平民化護老中心，故不能列入今次重點項目計劃的選址中。
13. 陳永興醫生詢問政府將會如何使用渣甸山上的空地(爆炸組附近)。黎大偉議員補充，曾建議康文署及其他政府部門於該處興建一個狗公園，但到目前為止仍未收到回覆。
14. 張建良委員詢問政府可否在改建救世軍校舍的同時，在規劃中加入條款，以預留空地興建社區會堂或活動中心。
15. 白韻議員表示，另一個建議地點是船街公園。合和主席應允支付有關設計費用，於公園下興建社區會堂。吳錦津議員補充，該方案現階段仍未落實。
16. 黎大偉議員補充，合和主席曾提議將修頓球場升高，低層用作興建活動中心，上層則用作球場。詢問政府可否找地產商贊助部分興建費用，或用建築物的命名權進行籌款。
17. 經商討後，廖強委員動議、黎大偉議員和議，通過「灣仔南分區委員會支持興建一所社區會堂及展覽場地作為灣仔的社區重點項目」。秘書處稍後會將分區會的議決書面告知灣仔區議會屬下社區重點項目工作小組。

渠務署「跑馬地地下蓄洪計劃」工程進度報告

18. 渠務署曾國良先生報告，渠務署將於 2013 年 3 月 21 日(星期四)晚上 7 時 30 分至 9 時，在禮頓山社區會堂舉行「施工安排簡報會」，歡迎各委員出席。
19. 渠務署梁爵麟先生報告，渠務署在跑馬地遊樂場十一個球場中 2、3、4、6 及 12 號球場進行興建地下蓄洪池。主體工程的第一階段已於 2012 年 9 月開始。根據現時進度，在第 2、3 球場進行打鋼板樁後 2 至 3 個月內，即可展開挖掘工程作興建蓄洪池之用。預計建成的一半蓄洪池可在 2015 年雨季前投入運作。在修復了上述區域後，會隨即展開第二階段工程，包括第 6 及 12 號球場建造餘下的蓄洪池。預計可在 2018 年雨季前全面投入運作。
20. 梁先生續，爲了確保工程車在黃泥涌道工地出入不會污染周邊環境，工地出口將設置洗車池。此外，爲了確保工程不會影響黃泥涌道的交通安全，渠務署要求工程承建商「俊和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小心制定工程車進出工地安排，避免對附近道路使用者構成不必要的危險。工程期間更會豎立各項安全及交通指示牌，並安排特定人員指揮工地車輛的進出，在工地出入口加裝臨時交通燈。
21. 梁先生續，在樹木保育方面，樹木旁會加設圍欄及張貼告示，並由渠務署及承建商所聘請的樹木專家進行定期檢查，以確保工程不會對樹木造成任何影響。針對工地附近的兩個二級歷史文物，包括聖保祿天主教小學及維多利亞城界石，渠務署會爲它們進行監察。針對噪音問題，會加設隔音屏障、使用靜音挖泥機、隔音布、包裹打石機等及進行定期環境聲音監測。爲了減少塵土飛揚及空氣污染問題，承建商會於工地出口設洗車池設施，運泥車加設污水防漏裝置及車斗必須覆蓋，建築物料須收拾妥當及蓋好等。
22. 梁先生續，爲了加強社區參與，與聖保祿天主教小學及聖保祿中學保持溝通，商討施工安排。同時以聖保祿中學學生的畫作美化工地圍板。工程團隊亦於 2013 年 1 月份到訪聖保祿中學爲全校師生提供工程簡介講座，又帶領該校學生參觀大坑東蓄洪池。又會定期舉辦工地社區清潔日。
23. 梁先生續，跑馬地遊樂場共有 11 個球場，爲了在工程進行期間減少對使用者的不便，跑馬地遊樂場將會分階段封閉，每次不會封閉超過 3 個球場。緩跑徑及行人通路則會進行改道。場內及鄰近設施及活動將可如常運作，例如賽馬設施、球場、健身設施、跑步徑、更衣室及洗手間設施，並會確保場內光線充足及場地清潔。
24. 渠務處會定期發出工程通訊，以及聯絡工地附近的學校、大廈管理組織及商戶，就工程進行討論以得悉可改善或需注意的地方。通訊中亦附有渠務署的網址，市民可登入以獲取更多資訊。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工程熱線。
25. 陳永興醫生詢問在設計上蓄洪池可否有雙用途，即在非雨季時改爲活動場地。梁爵麟先生回應蓄洪池大部份時間要作防洪之用，再者蓄洪池是一個密閉空間，所以並不適宜作其他用途。曾國良先生補充，相比十年前的大坑東蓄洪池，跑馬地蓄洪池的設計較細小，而且在兩場雨之間必須確保蓄洪池抽乾，好爲下一場雨作準備，故陳醫生建議未必可行。

26. 黎大偉議員表示，跑馬地蓄洪池計劃諮詢不足，部門與部門之間欠缺溝通，期望此情況有所改善。針對修復後的跑馬地遊樂場將會改用人造草一事，黎議員認為除了不利球賽外，更會令球場散熱變差而有違環保意念，希望負責部門康文署可考慮減少採用人造草，盡可能不超過球場的一半。吳錦津議員、黎慧冰委員和楊林美委員對人造草地皆表示關注。楊委員建議康文署可參考外國例子，於公園內種植真草木，以達至綠化之效。主席邀請康文署的蘇鳳菁女士於下次會議作出回應。
27. 龐朝輝議員就蓄洪池計劃提出了三條問題：
1. 黃泥涌道共有三條主要行車線，其中一條經常有校車、泥頭車等車輛進出，不知在蓄洪池計劃開展後會否有封路的安排，如有的話，封路時間會如何？
 2. 工地附近為學校區，鑑於泥頭車進出頻繁，加上交通燈設施不足，何否提供指示給學生及其他道路使用者？
 3. 如何確保蓄洪池潔淨及不會對周遭環境造成污染？
28. 曾國良先生回應，針對黃泥涌道的交通問題，合約上已清楚列明工程車輛不能於黃泥涌道停留，以免阻塞另一條行車線。此外，署方成立了「公用設施聯絡小組」，定期與政府部門及其他公用設施機構(煤氣、電燈公司等)開會，為工程臨時封路提供協調。另外，泥頭車的出入口會加放指示燈，並且安排一個全職人員留意路面情況。署方亦會進行突擊檢查，以確保工程車輛不會對其他道路使用者造成影響。曾先生續，在排走蓄洪池的積水後，水閘便會密封式關閉，以避免蚊蟲滋生。下雨後，更會安排員工清理，好為下一場雨作好準備。最後，雨季前後會進行更徹底清洗以確保蓄洪池的衛生情況。
29. 張建良委員表示，有街坊反映有關工程增添日常不便，詢問可否多封幾個球場以加快施工進度。梁爵麟先生回應，基於工程期間不能封閉超過 3 個球場，加上只有一條通道運送泥土，而該通道對泥頭車每日的出入次數又有所限制，故未能如願封多幾個球場。曾國良先生補充，基於對黃泥涌道的交通流量的考慮，加上跑馬地球場的高使用量，故折衝安排是將工程分為兩期進行，並且確保所有工程於 2018 年完成。
30. 廖強委員、陳永興醫生和主席指出，有不少工地出入口的指揮人員指示不明確，誤導了駕駛者，對此表示擔心。梁爵麟先生回應，承建商會安排專人參加交通課程，確保他們在這方面達到一定水平。

(四) 續議事項

有關跑馬地養和醫院、山村道及山光道的交通擠塞問題

31. 有委員在上一次會議對跑馬地養和醫院、山村道及山光道的交通擠塞問題表示關注，獲邀出席今次會議的運輸署代表陳振平先生表示，現時離開跑馬地主要有兩條道路，一條是較常用的山光道及山村道，另一條則是藍塘道。建議於區內實行的改善措施包括：第一，將介乎景光街和黃泥涌道一段改為雙線行車路，但需考慮會否保留車輛原有轉向，因為有兩條巴士線路經此處；第二，放寬黃泥涌道與皇后大道東的電車線予其他車輛行駛。由於現階段仍在收集各方意見及數據，故未有定案。
32. 主席詢問養和醫院前新增紅綠燈的成效。陳先生回應，紅綠燈多少改善了養和

醫院對出路口車輛切線入山村道及山光道的問題，不過仍有改良之處。主席又詢問燈號設計及指出交通指示牌數量不足。陳先生回應，設計上已將黃泥涌道上山的幾組燈號連接起來，當第一組燈號轉綠時，其餘 3 組會同時轉為綠燈，以方便駕駛者。另外，鑑於行人路過窄，故未能放置交通指示牌，現階段仍在研究解決辦法。

(五) 會務、活動工作小組及財務報告 (分區委員會文件 18/2012-2014)

(i) 2012-2014 年度灣仔南分區委員會第六次至第十次會議時間表

33. 主席請各委員備悉有關文件，與會者一致通過有關會議時間表。

活動工作小組報告

灣仔南分區才藝大匯演暨攝影比賽頒獎禮

34. 伍庭山先生報告，與佛教聯合會青少年中心合辦的「灣仔南分區才藝大匯演暨攝影比賽頒獎禮」已於 2013 年 1 月 18 日(星期五)假禮頓山社區會堂順利舉行。當晚節目內容豐富精彩，入場觀眾人數達到約 300 人。是次活動得以順利完成，實在有賴民政事務處、合辦機構、各參與單位、表演團體和製作公司的通力合作和努力。並且感謝所有分區委員的參與和支持。

灣仔三分區春節聯歡晚宴

35. 伍先生續報告，三分區春節聯歡晚宴將訂於 3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30 分假海港潮洲酒樓舉行，費用為每位 250 元正。當晚除聚餐外，還會與在場人士進行麻雀耍樂、卡拉 OK、啤酒競飲等，誠邀三分區所有委員及親友踴躍參加。

財務報告

36. 譚鳳枝委員報告，截至 2013 年 1 月 31 日，基金戶口結餘為 24,471 元。在扣除尚未兌現贊助公益金的 5,000 元，可用結餘為 19,471 元。

(六) 區議會會議簡報 (分區委員會文件 19/2012-2014)

37. 主席請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七) 政府部門代表報告 (分區委員會文件 20/2012-2014)

分區罪案數字

38. 香港警務處李仲然先生報告，灣仔區在過去的 11、12 及 1 月的爆竊案共 11 宗，犯案手法主要是爬水渠、爬棚架入屋等，有 2 宗是尾隨住客進入大廈。另外 1 宗為巴基斯坦人搶劫案，涉及財物總值約 140 元，現階段仍在調查中。

39. 李仲然先生續報告，灣仔警區指揮官林曼茜總警司已於 2013 年 1 月 14 日調任至投訴及內部調查科，其空缺由李永光總警司接任；警民關係主任唐思敏總督察則調任為灣仔分區助理指揮官(行動)，其空缺由郭美森總督察接任。此外，由 2013 年 3 月 18 日起，跑馬地分區指揮官曾淑賢總督察將調任為灣仔警區刑事調查總督察，其空缺由祁樂堯(John Carroll)總督察接任。

食環署報告

40. 食環署趙文昌先生表示沒有報告。

康文署活動簡介

41. 康文署蘇鳳菁女士介紹 2013 年香港花卉展覽將於 2013 年 3 月 15 日至 24 日在

維多利亞公園舉行，開放時間為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並請委員參閱分區委員會文件 20/2012-2014 有關 4-5 月份的精選活動。

廉政公署報告

「誠信跨世代」灣仔區倡廉活動

42. 廉政公署廖燕敏女士總結廉政公署東港島辦事處2012/2013在灣仔區進行的倡廉活動。「誠信跨世代」灣仔區於去年八月至今年二月舉行，以強化親子教育，透過家校協作，培育廉潔誠信新一代。活動內容包括於2012年12月1日（星期六）在廉署總部舉辦的親子工作坊、小學及幼稚園親子活動、中小學校園倡廉行動日、中學互動倡廉劇場、流動車展覽及社區參與計劃。這一系列的活動由灣仔區議會社區建設委員會、廉政公署東港島辦事處及灣仔民政事務處合辦，灣仔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灣仔區校長聯會及灣仔三個分區委員會協辦，並獲得灣仔區議會贊助。活動獲得30多個地區團體及學校支持，約有20,000人次參與。

「誠信跨世代」倡廉活動啓動禮暨巴士巡遊

43. 廖女士表示，本年度港島四區及離島區舉辦的倡廉活動大規模宣傳，已於 2012 年 11 月 3 日（星期六）下午在維多利亞公園足球場舉辦了港島四區及離島區倡廉活動聯合啓動禮。廉署社區關係處處長、五區區議會主席或代表及民政事務專員擔任主禮嘉賓，令聯合啓動禮別具意義。活動現場設有流動車展覽、舞台表演、親子智樂遊戲及攤位遊戲，吸引了 4,000 名家長及小朋友參加。大會的宣傳巴士並於啓動禮後出發，穿梭港島各區及東涌人流集中點，向約 4,200 位市民宣傳肅貪倡廉的訊息。

民政處報告

44. 民政處鄭定威先生表示沒有報告。

(八) 其他事項

「廣州參觀拜訪兩天團」

45. 由灣仔東分區主辦的「廣州參觀拜訪兩天團」將於 4 月 5 日至 6 日(星期五及六)舉行，有興趣參加的委員請於 3 月 15 日(星期五)或之前填妥回條及將支票郵寄給東分區林靄嫻主席。

(九) 下次會議日期

46. 下次會議將於 2013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六時假灣仔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十) 會議結束

47. 沒有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 7 時 40 分結束。